
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上海召开，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——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2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3、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，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下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推荐名单的议案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需进行换届选举。

第九届监事会由四名监事组成，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二名监事为孙青、

何一迟；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选举的二名监事候选人为王国兴、徐铮。

马名驹、咎琳将不再续任新一届监事会监事，监事会对上述监事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的勤勉尽责表示充分肯定，同时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

为贯彻落实证监会发布的修订后的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8]29号，以下简称“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”）和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19年修订），以及上海市国资委《关于鼓励和支持本市国有企业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》的要求，现结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同意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。

详见公司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公告》2019-017号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四、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为贯彻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9月30日发布的修订后的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要求，现结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，监事会同意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详见公司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2019-021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4月30日

附件：
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王国兴，男，1963年7月出生，经济学硕士，中共党员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政系讲师、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上海新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副总监，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、董事会执行委员会秘书长（副总裁）；现任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副总裁、上海锦江国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徐铮，男，1966年12月出生，大学本科，中共党员，会计师。曾任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资源集成部副经理、审计室副主任；现任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，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职工监事，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

孙青，女，1968年10月出生，大学本科，中共党员。曾任新亚大酒店营销部总监、房务部总监、人力资源部总监，上海虹桥宾馆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，锦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；现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、工会负责人、党群工作部部长。

何一迟，男，1979年6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。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事务所高级审计员、审计经理、高级审计经理，巴斯夫（中国）有限公司财务方案高级经理；现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审计室主任。